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多金属矿业
CHINA POLYMETALLIC MINING

China Polymetallic Mining Limited

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3)

**董事及臨時非執行主席辭任
董事委員會主席及成員離任**

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下列董事會成員變動自2016年5月26日起生效：

1. Christopher Michael Casey 先生(「Casey先生」)因彼之其他業務承擔而辭任本公司臨時非執行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Casey先生亦離任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董事會轄下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2. Andrew Joseph Dawber先生(「Dawber先生」)因彼之其他業務承擔而辭任非執行董事。Dawber先生亦離任董事會轄下策略委員會(「策略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3. William Beckwith Hayden先生(「Hayden先生」)因彼之其他業務承擔而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Hayden先生亦離任董事會轄下提名及薪酬委員會、策略委員會以及安全、健康及環境委員會成員。

Casey先生、Dawber先生及Hayden先生已各自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彼等及董事會均不知悉任何有關其各自辭任之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Casey先生、Dawber先生及Hayden先生於任職本公司期間為本公司付出寶貴努力及貢獻。

於Casey先生、Dawber先生及Hayden先生辭任後，董事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減至不足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之最低人數。與此同時，審核委員會之成員數目亦減至低於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之最低人數，且審核委員會主席職位懸空。提名及薪酬委員會亦無按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5.1有關大部份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

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竭盡全力盡快於2016年5月26日起計三個月內按照上市規則第3.11、3.23及3.27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5.1之規定物色合適候選人填補上述空缺。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冉小川

香港，2016年5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冉小川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繆國智先生。